2022年怀远县第一批中央衔接资金分配方案

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：

为充分发挥衔接资金效益，确保扶贫项目效益及时发挥，根据《《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皖财农﹝2021﹞450 号）、《怀远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细则》（怀财农〔2021〕11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将2022年度第一批中央衔接资金分配方案提出如下意见：

第一批中央衔接资金（4034万元）

分配至统战部51万元，用于2022年怀远县万福镇少数民族发展项目（统战部为主管部门）；

分配至农业农村局2220万元，用于2022年怀远县魏庄镇产业发展项目（农业农村局为主管部门）；

分配至乡村振兴局780万元，用于2022年怀远县小额信贷贴息项目（乡村振兴局为主管部门）；

分配至人社局983万元，用于2022年怀远县乡村公益性岗位（人社局）项目（人社局为主管部门）

附件：2022年度怀远县第一批中央衔接资金任务清单

2021年12月19日